

# 中国共产党 山东省惠民地区组织史资料

(1931 — 1987)

中共惠民地委组织部  
中共惠民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惠民地区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山东省惠民地区组织史资料**  
**(1931 — 1987)**

中共惠民地委组织部  
中共惠民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惠民地区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山 东 省 惠 民 地 区 组 织 史 资 料**

中 共 惠 民 地 委 组 织 部  
中共惠民地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编  
惠 民 地 区 档 案 局

\*

山东省出版总社惠民分社出版  
东营市包装装潢印刷厂印刷

\*

16开 670千字 1988年12月印刷  
印数1——3000 工本费16.00元

**山东省新闻出版局准印证**

(1988)2——138号

# 凡 例

一、本书主要收录了从1931年8月至1987年10月,惠民地区县级以上党组织(大革命及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录到支部成员)及建国前同级政权、地方武装、群团系统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另外,还收录了建国后政权、武装、政协、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二、本书实行“分时期、按系统”及合编、分编相结合的编纂体例。建国前各系统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两章,每章以党、政、军、群团分为四节。建国后党和政权等其它系统的资料分编合订。党组织仍以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组织和政权、武装、政协、群团等系统中的党组立节。

三、建国以来政权、地方武装、政协、群团等系统的组织沿革和领导人员名录资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在其间插一彩页,以示区别),并采取“按系统立章,按时期分节”的体例,分为“政权组织、地方武装、政协机构、群众团体”等四章,每章按建国后的历史时期分为三节。

四、本书采用叙述、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写方式,如实反映惠民地区党组织建立以来各系统组织沿革变化的历史原貌。文字叙述有全书的“概述”,每章“综述”和各组织机构建撤合分等变化的“简述”;名录包括各组织机构名称,任职人员的姓名、职务、任期以及有关注释;图表主要有:地图,行政区划沿革示意图,地委、行署历任书记、专员沿革示意图,地委、行署各时期的工作机构沿革示意图,党的基层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早期支部和早期党员简表等。

五、本书按现辖区进行编写。惠民地区建立以前,只收录现辖区各县的组织史资料。对县以上领导机构,只在综述中予以说明,不收录具体内容;对历史上曾属惠民地区领导,现已划归其他地市的县,只在行政区划沿革示意图中反映其行政区名称,不收录其他内容;历史上属惠民地区,建制名称现已撤销,但所辖范围仍在本区的,其撤销前的组织机构、名录资料照收。

六、本资料收录范围:“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支部成员;“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各县县委委员、正副书记和县委职能部门正职,县级政权、武装组织的正副职和群众团体正职;建国以来地委委员(设常委时期只收常委)、正副书记及地委各职能部门正副职,

所辖各县委委员(设常委时期只收常委)、正副书记和县委各职能部门正职,行署、各县政府及行署各工作部门的党组正副书记;军分区及各县人武部党委正副书记,地区各群众团体和各县政协党组正副书记。

1984年机构改革后,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录正副书记、委员;各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录正副书记。

七、政权系统,收录到行署(专署、地革委)正副职和各工作部门正副职;各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革委)正副职;地区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正副职和各县法院、检察院正职。

八、地方武装系统,收录军分区参谋长、政治部主任以上军政领导人员;地区武警支队和各县人武部军政正副职。

九、政协系统,收录各县、市政协的正副职。

十、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地区各群众团体正副职和各县市群众团体的正职。

十一、凡属地委、行署各工作部门中属于副县级以上技术、名誉性领导职务的,本书不予收录。

十二、本书所列各组织机构的沿革情况,如建立、撤销、合并、更名等变化,均在其机构名称之后,加一简要文字说明。各机构的名称采用历史称谓,在各章节中首次出现时采用全称,后采用常用名称或简称。

十三、各组织机构的人名录,按照每一历史分期主要领导人的变动情况或代表大会的时间区分届次;各职能部门的排列,按照历史习惯或党、政编制序列为序;职能部门的负责人名录,在每一历史时期中连续表述;同职负责人名录,按任职时间先后排列。

十四、行署各委、办、局、处的党委、党组(总支、支部),在每一历史时期中连续表述,列在行署党组之后。

十五、领导人任离职时间与本届机构存留时间相同的,均只列人名,不注时间;中途离职的,只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的,只注任职时间;中途任职又离职的,起止年月都注。对任离职时间月份不明的,则注明季度或上(下)半年;极个别任离职时间难以查明的,则注“?”(如×年×月至?,或?至×年×月)。

十六、本书收录的各级领导人员,不论是工作调动,还是离休、退居二线或病故,在免去或离开领导岗位之后,均在其名录后注以“离职”;凡在同一时间担任两种以上领导职务的人员,均在其兼任职务的名称后注“兼”;凡暂缺正职领导人的机构或部门,均在职务名称后注以“缺职”;如有上级正式批准代理正职的领导人,则予以收录,并在其名录后注明“代”字。

十七、所列人名,使用本人任职时所用姓名,其中如有女性、少数民族、“文革”中的军代表、群众组织代表等情况,均在名录后的括号内予以注明。历史上的化名、别名,了解的也在名录后括号内注明。

十八、历史上确已查明的叛徒、“文革”中的“三种人”、刑事罪犯和因其他原因被开除党籍者，均采用脚注的形式一次注明。

十九、对在战斗中或因公牺牲的烈士，采取脚注方式，尽量注明其何时何地牺牲。

二十、本书叙述各级领导人情况，凡已书名职衔者，其名后均不再写同志。历史上存在过的边联县，凡在每章提要中写明全称的，以后均采用常用简称（如沾化、阳信、无棣边区县，简称沾阳棣边区县）。

二十一、本书收录的各组织机构，凡属沿革关系的，不另加排序号。

二十二、“文化大革命”前一届的各系统、各级组织机构，只注建立时间，不注终止时间。

二十三、本书一般采用阿拉伯数字表明年月和各种数字。同一人任离职时间在一年之中的，只写一次年度；在一月之中的，尽量注明到日。

二十四、一个人在同机构重复任职的，除第一次注明离职时间外，第二次任职加注“再任”，第三次加注“又任”。

二十五、本书还收录了建国以来惠民地区县级企事业单位的组织史资料，做为全书的“附录”编于书后。其目录不收入全书的总目录，而排在其资料之前。

**编纂领导小组**

邢文福 张守文

李士楷 傅金镕

段成英

**编 审**

赵玉兰 邢天才

邢法梓 邢文福

张守文 纪德修

**主 编**

张守文 王中强

**副 主 编**

常学锋

**编 辑**

方少亭 丁广恩

张 勇 杨建起

孙希深

**编 务**

丁荣山 王玉著

陈风路 赵红星

**责 任 编 辑**

陈农村 王信一

# 总 目 录

## 凡 例

## 概 述

### 第一章 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综述…………… ( 9 )

一、博兴县党组织…………… ( 11 )

二、无棣县党组织…………… ( 12 )

三、惠民县党组织…………… ( 13 )

### 第二章 抗日战争及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综述…………… ( 19 )

#### 第一节 党的组织

一、惠民县委…………… ( 24 )

二、惠民市委…………… ( 25 )

三、惠济商三边县委…………… ( 26 )

四、杨忠(惠济)县委…………… ( 26 )

五、阳信县委…………… ( 27 )

六、无棣县委…………… ( 31 )

七、沾阳县工委…………… ( 34 )

八、沾阳棣县委…………… ( 34 )

九、沾化县委…………… ( 35 )

十、沾西工委…………… ( 37 )

十一、海滨县委…………… ( 38 )

十二、海上工委…………… ( 38 )

十三、沾利滨工委…………… ( 38 )

十四、滨县县委…………… ( 38 )

十五、蒲台县委…………… ( 40 )

十六、蒲利滨工委…………… ( 42 )

十七、高苑县委…………… ( 43 )

十八、青城县委…………… ( 44 )

十九、高青县委…………… ( 46 )

二十、邹长中心县委…………… ( 46 )

二十一、邹平县委…………… ( 47 )

二十二、长山县委…………… ( 49 )

二十三、长桓临益县委(含长桓县)…………… ( 50 )

二十四、齐东县委…………… ( 50 )

二十五、博兴县委…………… ( 52 )

#### 第二节 政权组织

一、惠民县政府…………… ( 56 )

二、惠民市政府…………… ( 56 )

三、惠济商三边县政府…………… ( 57 )

四、杨忠(惠济)县政府…………… ( 57 )

五、阳信县政府…………… ( 57 )

六、无棣县政府…………… ( 59 )

七、沾阳棣县政府…………… ( 61 )

八、沾化县政府…………… ( 61 )

九、海滨县办事处…………… ( 62 )

十、海防办事处…………… ( 62 )

十一、沾利滨工作团(办事处)…………… ( 62 )

十二、滨县县政府…………… ( 62 )

十三、蒲台县政府…………… ( 63 )



|                          |        |
|--------------------------|--------|
| 十四、高苑县政府                 | ( 63 ) |
| 十五、青城县政府                 | ( 64 ) |
| 十六、高青县政府                 | ( 64 ) |
| 十七、邹平县政府                 | ( 65 ) |
| 十八、长山县政府                 | ( 65 ) |
| 十九、长桓县政府 ( 军 政 工<br>作团 ) | ( 66 ) |
| 二十、齐东县政府                 | ( 66 ) |
| 二十一、博兴县政府                | ( 66 ) |

### 第三节 地方武装

|               |        |
|---------------|--------|
| 一、惠民县         | ( 67 ) |
| 二、惠民市         | ( 68 ) |
| 三、惠民商三边县      | ( 69 ) |
| 四、杨忠 ( 惠济 ) 县 | ( 69 ) |
| 五、阳信县         | ( 69 ) |
| 六、无棣县         | ( 71 ) |
| 七、沾阳棣边区县      | ( 72 ) |
| 八、沾化县         | ( 73 ) |
| 九、海滨县         | ( 74 ) |
| 十、海防大队        | ( 74 ) |
| 十一、沾利滨三边      | ( 74 ) |
| 十二、滨县         | ( 75 ) |
| 十三、蒲台县        | ( 76 ) |
| 十四、高苑县        | ( 76 ) |
| 十五、青城县        | ( 77 ) |
| 十六、高青县        | ( 78 ) |
| 十七、邹平县        | ( 79 ) |
| 十八、长山县        | ( 80 ) |
| 十九、齐东县        | ( 81 ) |
| 二十、博兴县        | ( 82 ) |

### 第四节 群众团体

|       |        |
|-------|--------|
| 一、惠民县 | ( 83 ) |
| 二、惠民市 | ( 84 ) |

|               |        |
|---------------|--------|
| 三、杨忠 ( 惠济 ) 县 | ( 84 ) |
| 四、阳信县         | ( 85 ) |
| 五、无棣县         | ( 87 ) |
| 六、沾阳棣边区县      | ( 88 ) |
| 七、沾化县         | ( 88 ) |
| 八、海滨县         | ( 89 ) |
| 九、滨县          | ( 89 ) |
| 十、蒲台县         | ( 90 ) |
| 十一、高苑县        | ( 91 ) |
| 十二、青城县        | ( 92 ) |
| 十三、高青县        | ( 92 ) |
| 十四、邹平县        | ( 93 ) |
| 十五、长山县        | ( 93 ) |
| 十六、齐东县        | ( 94 ) |
| 十七、博兴县        | ( 94 ) |

## 第三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     |         |
|-----|---------|
| 综 述 | ( 101 ) |
|-----|---------|

### 第一节 地委及各县委

|             |         |
|-------------|---------|
| 一、中共惠民地委    | ( 105 ) |
| 二、各县委       |         |
| ( 一 ) 惠民县委  | ( 116 ) |
| ( 二 ) 阳信县委  | ( 121 ) |
| ( 三 ) 无棣县委  | ( 125 ) |
| ( 四 ) 沾化县委  | ( 129 ) |
| ( 五 ) 蒲台县委  | ( 134 ) |
| ( 六 ) 滨县县委  | ( 135 ) |
| ( 七 ) 高青县委  | ( 138 ) |
| ( 八 ) 邹平县委  | ( 142 ) |
| ( 九 ) 长山县委  | ( 145 ) |
| ( 十 ) 齐东县委  | ( 147 ) |
| ( 十一 ) 博兴县委 | ( 150 ) |

## 第二节 政权机构中的党组织

- 一、惠民专署、法院、检察院  
党组…………… (154)

- 二、各县级政权党组…………… (158)

## 第三节 地方武装系统的党组织

- 一、惠民军分区党委…………… (165)
- 二、各县人武部党委…………… (166)

## 第四节 各群众团体中的党组织

- 专区群众团体党组…………… (168)

##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 综 述…………… (171)

## 第一节 地委及各县委

- 一、中共惠民地委…………… (174)

### 二、各县委

- (一)惠民县委…………… (176)
- (二)阳信县委…………… (177)
- (三)无棣县委…………… (177)
- (四)沾化县委…………… (178)
- (五)滨县县委…………… (179)
- (六)高青县委…………… (180)
- (七)邹平县委…………… (181)
- (八)博兴县委…………… (182)

## 第二节 政权机构中的党组织

- 一、地区革命委员会、法院党  
的核心领导小组…………… (183)
- 二、各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  
领导小组…………… (187)

## 第三节 地方武装系统的党组织

- 一、惠民军分区党委…………… (190)
- 二、各县人武部党委…………… (190)

## 第五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 综 述…………… (195)

## 第一节 地委、地纪委及各县

### (市)委、纪委

- 一、中共惠民地委…………… (198)
- 二、中共惠民地区纪律检查委  
员会…………… (203)
- 三、各县(市)委、纪委…………… (204)
- (一)惠民县委、纪委…………… (204)
- (二)阳信县委、纪委…………… (207)
- (三)无棣县委、纪委…………… (210)
- (四)沾化县委、纪委…………… (212)
- (五)滨县县委、纪委…………… (216)
- (六)高青县委、纪委…………… (218)
- (七)邹平县委、纪委…………… (221)
- (八)博兴县委、纪委…………… (223)
- (九)滨州市委、纪委…………… (226)

## 第二节 政权机构中的党组织

### 一、地区行署、法院、检察院

- 党组…………… (229)

- 二、各县级政权党组…………… (237)

## 第三节 地方武装系统的党组织

- 一、惠民军分区党委…………… (249)
- 二、惠民地区人民武装警察支  
队党委…………… (249)
- 三、各县、市人武部党委…………… (249)

## 第四节 各县(市)政协的党组织

- 各县(市)政协常委会党组 (253)

## 第五节 各群众团体的党组织

- 地区群众团体党组…………… (255)

|                               |         |
|-------------------------------|---------|
| 建国以来政权系统机构沿革和领导人<br>名录.....   | ( 267 ) |
| 建国以来地方武装系统机构沿革和领<br>导人名录..... | ( 381 ) |
| 建国以来政协系统机构沿革和领导人<br>名录.....   | ( 405 ) |
| 建国以来群众团体机构沿革和领导人<br>名录.....   | ( 414 ) |

## 图 表 目 录

|                                                          |        |
|----------------------------------------------------------|--------|
| 1. 惠民地区乡镇分布图                                             |        |
| 2. 惠民地区大革命和土地革命战争<br>时期党组织分布图.....                       | ( 7 )  |
| 3. 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清<br>河、冀鲁边、渤海区沿革示意<br>图.....             | ( 15 ) |
| 4. 中共惠民地委历任书记更叠示意<br>图.....                              | ( 97 ) |
| 5.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br>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惠民地<br>委工作部门沿革示意图 ( 98 ) |        |
| 6.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惠民地<br>委工作部门沿革示意图 ( 169 )                  |        |

|                                                         |         |
|---------------------------------------------------------|---------|
| 7.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br>惠民地委工作部门沿革示意<br>图.....             | ( 193 ) |
| 8. 惠民地区行署历任专员 ( 主任 )<br>更叠示意图.....                      | ( 263 ) |
| 9.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br>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惠民专署各<br>工作部门示意图.....     | ( 264 ) |
| 10. “文化大革命”时期惠民地区革<br>命委员会工作部门沿革示意<br>图.....            | ( 313 ) |
| 11.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惠民<br>地区行署 ( 革命委员会 ) 工作部门<br>沿革示意图..... | ( 337 ) |
| 12. 建国以来惠民地区政区沿革示意<br>图.....                            | ( 465 ) |
| 13. 惠民地区及各县市各时期党员、<br>基层党组织情况统计表 ( 467 )                |         |
| 14. 惠民地区及各县市最早党员情况<br>一览表.....                          | ( 477 ) |
| 15. 惠民地区及各县市最早党支部情<br>况一览表.....                         | ( 470 ) |
| 16. 建国以来惠民地区党组织及党员<br>基本情况统计表.....                      | ( 483 ) |
| 17. 建国以来惠民地区行政干部基本<br>情况统计表.....                        | ( 489 ) |

## 概 述

惠民地区位于山东省北部，黄河下游。北部濒临渤海湾，隔漳卫新河与河北省沧州地区交界；西部与德州地区接壤；西南与济南市相邻；南、东两面毗连淄博市和东营市。地跨黄河南北，南北长174公里，东西宽98公里，总面积为9903平方公里。惠民地区现辖滨州市及惠民、无棣、阳信、沾化、博兴、高青、邹平7县，33个镇、86个乡，3个街道办事处，6144个自然村，全区人口3672881人。

惠民地（专）区1950年5月建制。抗日战争之前，辖区各县党组织分属山东省和津南党组织的领导，抗日战争与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分属清河区、冀鲁边区，后属渤海区。

惠民地区党组织的创建是随着马克思主义在全国传播和山东党组织的建立而产生的。一些在外地求学的知识分子逐步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然后回到家乡开展党的活动。1926年7月，惠民县籍中共党员苏亦农受山东党组织派遣，到惠民县师范讲习所以教员的身份积极宣传马列主义，开展党的工作。1928年以后，在青岛任教的博兴县籍共产党员张静源、刘顺元经常回到家乡，宣传革命真理，发展党员，开展党的活动，着手创建党的组织。1930年秋，发展了李天佑、李旭林等第一批党员。1931年8月，中共博兴特支成立，成为山东省党的7个特支之一。1932年2月，博兴县高家渡支部成立，党员达十余名，同时还建立了“互济会”、“戒烟禁赌会”等党的外围组织，团结了广大群众。1932年3月，组建了惠民地区第一个县委——中共博兴县委。至7月，博兴全县的党员已发展到210名，有27个党支部，69个党小组，分布在全县30多个村镇，成为全省党员和支部数量较多的县之一。1932年8月，在山东省委的领导下，博兴县委组织发动了博兴“八·四”农民武装暴动。此次暴动遭到国民党的镇压而失败，党的组织也受到严重破坏，但它给国民党反动势力以沉重打击，显示了共产党人无私无畏的革命精神。1933年，中共津南特委在地处河北省与山东省边缘的无棣县开展党的工作，发展了冯景恩等数名党员，相继建立了无棣三区和二区区委。到抗日战争爆发前夕，无棣全县已有84名党员，分布在全县45个村庄，建立了4个党支部、2个区委。中共津南特委还派党员到惠民县省立四中发展党的组织，建立了中共惠民县工委。1937年7月前后，中共党员刘顺元、刘青林、马霄鹏等相继来到惠民第六乡师，开展党的活动，发动抗日救亡运动，培养进步人才。他们在中共鲁北特委领导成员赵明新的帮助下，与省立四中的党员李毅取得联系，发展了宋登华、万兴诗等十几名学生入党，建立了惠民县的第一

个党支部。在四中和六乡师被迫南迁途中，两校党组织先后动员近百人奔赴延安，为革命事业输送了人才。自1934年夏季，共产党员张俶知、张宗麟、邹眠红、宫乃全、何为之等人，陆续来到山东乡村建设研究院（1931年6月建于邹平县城）、邹平简易师范、邹平县卫生院，以合法身份秘密为党进行工作，发动青年学生开展了一系列抗日救亡宣传活动。1936年9月，胶东特委派共产党员柳运光到邹平乡村师范学校开展党的活动，在学生中积极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并发展了刘瑄为共产党员，同时还发展了7名“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队员。1937年春，阳信县流坡坞乡农学校校长、共产党员李健（李福如）与刚从北平草岚子监狱出狱的共产党员冯乐进接上关系，在阳信和乡校中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并发展了薛士杰、姜清海等人加入了党组织。至抗日战争爆发前夕，博兴、无棣、惠民、邹平、阳信等县，都有党的组织或党员坚持隐蔽的革命活动。当时，全区共有党员100余人。他们的活动为抗日战争初期惠民地区各县党组织的恢复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惠民地区现辖各县党组织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积极团结爱国人士，组织人民群众，发动武装起义，创建抗日武装，开辟抗日根据地，建立民主政权，很快使惠民地区现辖区域成为冀鲁边区和清河区抗日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至1942年10月，惠民地区范围内共建立了4个地级党政领导机构，15个县级党组织，12个县级抗日民主政权，其中属于冀鲁边区党委领导的有无棣县委、阳信县委、沾阳棣工委、沾西工委、商惠县委；属于清河区党委领导的有博兴县委、邹平县委、长山县委、高苑县委、蒲台县委、沾化县委和长桓工委、蒲利滨工委、海上工委等县级党组织。各级地方武装和工、农、青、妇等群众团体也逐步建立健全起来。

1942年和1943年是清河区、冀鲁边区抗日斗争最艰苦的时期。日伪军对抗日根据地进行空前规模的“扫荡”和“蚕食”。现属惠民地区的各县党组织，领导广大军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反蚕食、反扫荡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保卫了抗日根据地。在根据地内地开展了减租减息、民主反霸等斗争，加强了政权建设。同时各县还相继建立了县大队、独立营等地方武装，配合主力部队作战，有力地打击了敌人的进攻。

1944年1月，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冀鲁边区和清河区奉命合并为山东渤海区，惠民地区成为渤海区的中心地带和党、政、军领导机关的所在地。此时，渤海平原的斗争形势逐步好转，广大军民展开了对日伪军的局部攻势作战。此时，惠民地区范围内有4个地级党政军领导机构，县级党组织增加到16个，县级抗日民主政权增加到14个，分属渤海区二、三、四、五、六地委和专署领导。各县（工）委根据渤海区党委的要求，大力扩建地方武装，配合主力部队的战斗行动，取得了很大成绩。1945年8月，苏联对日宣战，中国抗日战争进入全面反攻阶段。渤海区组成了第四前线指挥部，分南、中、北三路展开大反攻，从8月至10月攻克县城25座，解放人口570余万，歼敌26000余人。在对日、伪、顽的大反攻中，惠民地区范围内的各县人民群众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为歼灭渤海区内的敌人，解放渤海全区发挥了重要作用。1945

年10月，惠民地区范围内的县城全部解放，新老解放区连成一片。经过八年抗战，惠民地区各县党组织得到很大的发展，地方武装不断壮大，民主政权日益巩固。据现辖各县不完全统计，惠民地区的党员由抗战前的100余人增加到7900余人，区委由抗战前的2个增加到78个。

抗日战争胜利后，渤海区党委原辖6个地委合并为4个地委，惠民地区区域内的各县党组织也相继进行了调整，撤销了惠商济三边县委、阳东工委、沾阳濮工委及海上工委，所辖区域分别归还原县制，因惠民县城是渤海区党政军领导机关驻地，区党委决定成立惠民市。此时，惠民地区现辖范围内有惠民市和惠济、惠民、无棣、阳信、沾化、滨县、蒲台、高苑、青城、邹平、长山、齐东、博兴等14个县级党组织，分属于渤海区三、四地委领导。

1946年6月，国民党反动派发动了向解放区的全面进攻，全面内战爆发。惠民地区黄河以南各县是渤海区部队抗击国民党军队进犯的前沿阵地。1946年7月至1947年7月，黄河以南各县曾二次被国民党军队占领。各县党组织，广泛发动群众，积极配合渤海区主力部队的作战行动，奋起抗击国民党军队的进犯。经过一年多的内线作战，歼灭敌人大量有生力量，至1947年秋，黄河以南各县相继收复，国民党军对解放区的进攻被粉碎。国民党反动派在军事进攻的同时，还收罗土匪、恶霸、汉奸等，组成特务队、还乡团，潜入惠民、阳信、沾化、无棣、滨县及齐东、青城、邹平等渤海解放区腹地，猖狂进行偷袭、暗杀、骚乱等破坏活动。为此，渤海区党委成立了剿匪司令部，采取军事清剿和政治瓦解相结合的方针，展开剿匪反特斗争，到1947年春，匪患基本平息。在国民党反动派重点进攻山东时，华东局及鲁南、鲁中区党委所属机关、学校、医院加上部队及民工，有40余万人转移到渤海区，大部住在惠民地区黄河以北各县。这些县的人民为承担全部生活供给作出了积极努力，尽到了应尽的责任。

1946年中共中央发出“五四”指示以后，惠民地区现属各县在反奸诉苦、减租减息运动的基础上，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经过1947年的土改复查，93%以上的村庄基本上摧毁了封建势力的统治，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土地。广大农民群众在土改运动的鼓舞下，掀起了保家、保田、支前参战的热潮。各县党组织发动了2万余名青壮年参军，不断补充了华东野战军和渤海军区各部队，抽调数万名群众组成支前大军随部队到前线作战，还征集了大量的粮食、布匹、棉衣及各种生活用品支援前方。1949年初惠民地区各县抽调了1000余名干部南下，支援新解放区，为支援解放战争，解放全中国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在解放战争时期，现属惠民地区各县党组织有了更大的发展，区、乡、村各级党的基层组织普遍建立起来。截止1949年10月，惠民地区现辖范围内有惠民、阳信、无棣、海滨、沾化、滨县、高青、蒲台、邹平、长山、齐东、博兴12个县级党组织，党员人数由1945年的7800余人增至33943人。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惠民地区的共产党人、爱国人士和人民群众，为挽救民族危亡，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为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建立社会主义的新中国，进行了艰

苦卓绝的斗争，也做出了巨大牺牲。据不完全统计，全区各县在抗日战争中牺牲的烈士有6262人，在解放战争中牺牲的烈士有6222人。其中地、师级以上的烈士28人，县、团级烈士93人。

1950年5月，山东渤海行政区撤销，中共惠民地方委员会和山东惠民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正式成立。惠民地委属中共山东分局（后为山东省委）领导，以原渤海区垦利地委所辖的沾化、无棣、阳信、惠民、滨县、蒲台、利津、垦利8县和清河地委所辖的广饶、博兴、高青、齐东4县为行政辖区，地委机关驻惠民县城（1952年11月迁住滨县北镇）。中共惠民地委和专署成立后，即积极组织 and 领导全区人民，致力于发展生产，稳定市场，控制物价，统一财政经济管理，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同时，遵照党中央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了抗美援朝、结束土改、镇压反革命运动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为使广大党员和干部在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适应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要求，充分发挥执政党的作用，还认真进行了干部整风、整党建党、“三反”、“五反”、“肃反”、“审干”等重要工作；1958年5月，中共八届二中全会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全区经历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等“左”倾冒进和国民经济严重困难。此后各级党组织按照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为调整和恢复国民经济进行了艰苦的工作，使国民经济逐步好转。这个时期虽然有工作上的失误，经历过痛苦的挫折，党内斗争出现过不健康的现象，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仍取得了重大胜利。惠民地区党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革命政权，为经济建设的不断发展，为教育、文化、科学技术和卫生事业的逐步繁荣，进行了不懈的努力，取得了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此时，党的组织也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全区支部由1951年的4105个增加到1965年的8469个。党员由1951年的50805人增加到1965年的85166人。在此期间，惠民专区的建制和行政辖区屡次发生变化：1953年7月，原属淄博工矿特委的邹平、长山、桓台3县划归惠民专区，全区辖县增至15个；1956年3月后，蒲台、长山、垦利3县相继撤销，高青、齐东2县合并，同时德州专区所辖的商河、临邑、济阳、乐陵4县及德平县的大部划入惠民专区，全区仍辖15县；1958年10月，惠民专区奉命与淄博市合并，成立淄博专区；1961年1月，惠民专区重新设立，此后全区辖有惠民、阳信、无棣、沾化、滨县、利津、垦利、广饶、博兴、高青、邹平、桓台共12县。

从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十年“文化大革命”，使惠民地区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动乱和挫折，党的组织遭到严重破坏。“文革”开始后，全区兴起了“踢开党委闹革命”的浪潮，各种名目的群众造反组织纷纷成立，各级党政领导机关陷入瘫痪或半瘫痪状态，“打、砸、抢”之风日炽，一大批干部遭到揪斗，广大党员被迫停止了组织生活。1967年2月27日，地区各群众造反组织联合夺了地委和专署的领导权，成立了军（军队代表）、干（干部代表）、群（群众代表）三结合的“地区革命委员会”，宣布掌握党、政、财、文一切大权。全区各级

党的领导机构和人民政权机关此后也相继被“革命委员会”所取代，个别坏人乘机窃取了领导职位。1968年春，惠民地区驻军奉命对地县公、检、法机关实行军事管制。1969年8月，根据中央指示并经省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批准，惠民地区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正式成立，各县革委随之也成立了党的核心小组。此后相继进行“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

“干部下放劳动改造”、“整党建党”运动，使许多领导干部和党员群众被打成叛徒、特务、走资派、三反分子和修正主义分子，遭到游斗、关押、抄家和严重迫害，同时一些不具备条件的人也混入党内，造成党组织的严重不纯。全区工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社会秩序极度混乱。1974年6月，中共惠民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北镇召开，并经刚恢复不久的山东省委批准，恢复成立了中共惠民地区委员会。全区各县也相继召开了党员代表大会，恢复建立了各县委，地革委及各县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同时撤销，革委会改为行政领导机构。总之，这个时期中党的组织生活及党的建设，是按照被称为“五十字建党方针”<sup>①</sup>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要求进行的，贯彻、执行的是党的“九大”的左倾错误方针，党内生活仍处于极不正常的状态。党和人民在“文化大革命”中同“左”倾错误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长时间的艰难曲折的斗争。1976年10月，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毅然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此时，全区有161935名党员，其中文革期间发展的党员达76769名，全区干部共有48738人。

粉碎“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之后，惠民地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在此时期，山东省委两次调整了惠民地委的领导成员：1978年赵国栋调走，袁承恩接任地委书记；1983年袁承恩调走，李聚馨接任书记。1983年机构改革中，地委取消了常委制，建立委员会制，同时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共惠民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全区的行政区划此间也发生多次变化：1982年10月，地委、行署机关所在地——滨县北镇改建为滨州市，属地委、行署领导；垦利、利津2县及博兴、沾化、广饶各一部划为新建的东营市；1983年10月，广饶县全部划归东营市，桓台县划归淄博市；1987年3月，撤销滨县建制，所辖乡镇并入滨州市。到1987年10月，全区共辖惠民、阳信、无棣、沾化、高青、邹平、博兴和滨州7县1市。共有党员153919名，干部55082人。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后，为了完成拨乱反正、继往开来的历史任务，中共惠民地委和各级党组织集中力量审查解决了建国以来许多历史遗留问题，平反纠正了许多冤假错案；进一步落实了党对知识分子工作的各项政策，形成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社会风气。根据党中央关于要加强各级领导班子“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的要求，全区各级党政机关的领导班子相继进行了调整，促进了各项事业的顺利发展，为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对社会上的

<sup>①</sup>“五十字建党方针”是指毛泽东主席1967年10月在对青海的是否可以恢复组织生活的请示电报上的批示，这段话后被收入中共“九大”通过的《党章》。



刑事犯罪和经济领域的严重犯罪活动进行了严厉打击；为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党员队伍的政治素质，1984年12月以后，全区各级党组织分期分批地进行了整党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新时期中，全区党组织逐步把党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认真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放宽经济政策，推行多种形式的生产（经营）承包责任制，大力发展农村商品经济，扩大企业自主权，实行厂长负责制和承包租赁经营，把竞争机制引入企业管理，从而使整个国民经济得到了持续、稳定的发展，城乡人民生活 and 各项事业都有很大改善。截止1987年，全区粮食总产达到30.8亿斤，棉花总产302万担，乡镇企业总产值13亿元，工业总产值达到18.21亿元，农业总产值16亿元，农村人均收入由1978年的50元增加到450元。在全区党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努力下，惠民地区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物质文明建设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大好局面。

六十多年来的历史说明，惠民地区党组织是在几代人矢志不渝、英勇奋斗的漫长岁月中，在挫折失败和艰难曲折的磨炼中，逐步成长、发展和壮大，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的。惠民地区各级党的组织，经受了历史风雨的严峻考验，不愧为具有坚强战斗力和生命力的党组织。党的“十三大”以后，全区党员、干部、群众，正在努力贯彻“十三大”所提出的战略方针和各项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定不移地推行各项改革，加快和扩大对外开放，艰苦奋斗，励精图治，努力创造惠民地区更加光明的未来。